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〇年度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535 号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医疗）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创新医疗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所述，创新医疗于 2019 年 4 月收到浙江省诸暨市公安机关出具的《立案决定书》，创新医疗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已被立案侦查，目前该案正在诸暨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中，尚未结案。创新医疗管理层无法判断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影响。

因此，我们无法就该事项对创新医疗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创新医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1、未决诉讼所述，创新医疗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 113,409,224.90 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商誉减值	
如合并报表附注五（十二）所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10,387.77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110,387.77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管理层须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由于每个被收购的子公司就是一个资产组，因此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被分配至相对应的子公司以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其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 5 年期财务预算为基础来确定。由于商誉减值过程涉及重大判断，该事项对于我们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为此我们确定商誉减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商誉减值问题，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评估管理层采用的估值模型； 2、将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期间的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等与被测试公司的历史情况进行比较，并分析其合理性； 3、评估了折现现金流量模型中的折现率和永续增长率等参数的适当性； 4、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基础数据与历史数据及其他支持性证据进行核对，并考虑合理性； 5、对金额重大的商誉及存在减值迹象的商誉，我们获取外部估值专家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组价值评估报告，评估报告中所涉及的评估减值测试模型是否符合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并评估了外部评估专家的独立性及专业胜任能力。

五、 其他信息

创新医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创新医疗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建华医院原董事长被立案侦查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该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六、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创新医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创新医疗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创新医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创新医疗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创新医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勇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晶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46,273,312.01	879,253,644.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593,524,493.15	61,440,160.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四)	72,858,621.15	140,473,330.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	9,688,911.40	11,195,673.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52,568,851.32	73,467,941.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34,484,453.80	53,546,830.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0,551,449.04	8,291,734.47
流动资产合计		1,119,950,091.87	1,227,669,316.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1,367,919,178.77	1,384,333,032.07
在建工程	(十)	22,417,456.24	8,094,543.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128,739,480.70	132,033,995.29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二)		126,967,332.24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22,561,902.27	28,855,534.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8,422,693.30	30,505,624.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五)	7,531,214.25	29,579,938.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7,591,925.53	1,740,369,999.16
资产总计		2,677,542,017.40	2,968,039,315.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1,728,274.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七）	180,473,966.85	166,632,608.25
预收款项	（十八）	29,656,265.60	6,118,663.44
合同负债	（十九）	5,181,597.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60,656,890.14	58,523,061.61
应交税费	（二十一）	7,457,560.90	8,883,203.84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22,433,332.34	19,016,624.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三）	52,529,869.40	54,899,720.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8,389,482.64	315,802,157.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四）	9,000,000.00	3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五）		22,412,553.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六）	113,409,224.90	70,100,087.50
递延收益	（二十七）	5,833,333.14	3,633,33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46,472,982.29	47,162,952.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715,540.33	182,308,926.62
负债合计		533,105,022.97	498,111,083.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八）	454,856,365.00	454,856,3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九）	2,742,430,185.01	2,753,517,304.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	25,102,306.36	25,102,306.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一）	-1,078,951,099.45	-764,449,15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3,437,756.92	2,469,026,819.95
少数股东权益		999,237.51	901,412.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4,436,994.43	2,469,928,231.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7,542,017.40	2,968,039,315.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614,179.48	597,819,455.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3,524,493.15	61,440,160.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24,927.06	195,247.75
其他应收款	(一)	160,609,295.35	287,213,600.41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3,396.93	703,772.03
流动资产合计		894,556,291.97	947,372,236.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二)	1,412,693,350.68	1,611,606,513.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11,274.08	29,388.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9,845.40	360,380.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6,904,470.16	1,611,996,282.14
资产总计		2,311,460,762.13	2,559,368,518.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6,330.00	29.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407,523.84	4,922,107.07
应交税费		59,237.78	48,828.29
其他应付款		25,020,349.91	25,002,598.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863,441.53	29,973,564.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863,441.53	29,973,564.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4,856,365.00	454,856,3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42,430,185.01	2,753,517,304.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02,306.36	25,102,306.36
未分配利润		-943,791,535.77	-704,081,021.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8,597,320.60	2,529,394,95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11,460,762.13	2,559,368,518.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24,243,049.01	872,197,431.92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二)	724,243,049.01	872,197,431.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31,007,870.57	970,366,631.38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二)	696,408,008.63	803,096,833.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三)	6,328,262.52	6,179,376.61
销售费用	(三十四)	8,211,437.07	11,107,923.50
管理费用	(三十五)	118,959,776.12	135,510,149.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三十六)	1,100,386.23	14,472,347.88
其中: 利息费用		7,640,875.47	20,149,241.84
利息收入		7,211,065.66	6,223,631.78
加: 其他收益	(三十七)	4,123,099.20	2,184,857.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12,387,081.99	20,730,825.7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3,524,493.15	-37,245,802.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1,474,996.45	-58,343,226.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128,805,154.90	-893,592,318.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42,195.70	-172,359.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968,102.87	-1,064,607,222.64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三)	1,687,974.76	819,386.38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四)	69,671,275.47	86,640,048.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4,951,403.58	-1,150,427,884.2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五)	29,452,714.28	-646,166.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404,117.86	-1,149,781,717.5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404,117.86	-1,149,781,717.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501,943.35	-1,149,993,756.9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7,825.49	212,039.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404,117.86	-1,149,781,71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501,943.35	-1,149,993,756.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825.49	212,039.3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四十六)	-0.69	-2.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四十六)	-0.69	-2.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1,993.3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5,294,352.82	27,082,496.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13,237.09	-1,067,971.36
其中：利息费用			2,075,312.50
利息收入		5,217,313.03	3,147,378.48
加：其他收益		38,508.09	6,533.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	11,638,671.03	12,407,161.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4,493.15	-37,011,391.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87,907.56	-50,252,897.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8,913,163.01	-588,393,460.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580,514.03	-689,320,572.83
加：营业外收入		490,000.00	422,087.68
减：营业外支出		620,000.00	0.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710,514.03	-688,898,485.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710,514.03	-688,898,485.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710,514.03	-688,898,485.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9,710,514.03	-688,898,485.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7,032,604.93	942,652,878.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64,93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20,107,817.35	9,799,95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2,605,353.85	952,452,83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740,621.64	334,998,149.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4,526,806.71	408,557,98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24,970.97	44,537,913.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59,247,013.05	67,989,53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939,412.37	856,083,58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65,941.48	96,369,253.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0	1,09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40,123.09	20,730,825.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661.50	251,697.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324,152.4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887,918.40	981,166.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8,071,855.39	1,197,963,690.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356,443.79	160,463,58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1,000,000.00	5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2,881,506.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356,443.79	673,345,09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284,588.40	524,618,596.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9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2,125,278.74	27,19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278.74	128,125,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228,274.74	366,701,725.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3,280.50	11,927,884.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七)	32,667,434.11	64,027,371.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18,989.35	442,656,98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93,710.61	-314,531,481.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3,112,357.53	306,456,367.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253,644.96	572,797,27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141,287.43	879,253,644.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5,653.82	2,792,94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5,653.82	2,792,94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44,287.07	8,610,01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34.86	61,993.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7,015.48	15,846,02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03,537.41	24,518,02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47,883.59	-21,725,080.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83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91,712.13	17,407,161.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324,152.4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87,918.40	147,698,30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203,782.93	1,081,105,469.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5,051.07	25,54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1,000,000.00	5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6,480.49	174,924,383.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491,531.56	684,949,93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287,748.63	396,155,537.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5,31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5,31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4,68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335,632.22	397,355,144.7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819,455.26	200,464,310.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83,823.04	597,819,455.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764,449,156.10	2,469,026,819.95	901,412.02	2,469,928,231.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764,449,156.10	2,469,026,819.95	901,412.02	2,469,928,23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87,119.68						-314,501,943.35	-325,589,063.03	97,825.49	-325,491,237.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4,501,943.35	-314,501,943.35	97,825.49	-314,404,117.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087,119.68							-11,087,119.68		-11,087,119.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856,365.00				2,742,430,185.01				25,102,306.36		-1,078,951,099.45	2,143,437,756.92	999,237.51	2,144,436,994.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382,381,451.53	3,615,857,427.58	689,372.64	3,616,546,800.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63,149.32	3,163,149.32		3,163,149.3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385,544,600.85	3,619,020,576.90	689,372.64	3,619,709,94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9,993,756.95	-1,149,993,756.95	212,039.38	-1,149,781,717.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9,993,756.95	-1,149,993,756.95	212,039.38	-1,149,781,71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764,449,156.10	2,469,026,819.95	901,412.02	2,469,928,231.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704,081,021.74	2,529,394,95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704,081,021.74	2,529,394,954.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87,119.68					-239,710,514.03	-250,797,63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710,514.03	-239,710,514.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087,119.68						-11,087,119.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856,365.00				2,742,430,185.01				25,102,306.36	-943,791,535.77	2,278,597,320.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18,169,877.67	3,215,306,09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987,341.10	2,987,341.1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15,182,536.57	3,218,293,439.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8,898,485.17	-688,898,485.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8,898,485.17	-688,898,485.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856,365.00				2,753,517,304.69				25,102,306.36	-704,081,021.74	2,529,394,954.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浙江千足珍珠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陈夏英、陈海军、阮光寅、孙伯仁、何周法、楼来锋六位自然人于2003年9月30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54917034P,于2007年9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类别为医疗服务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5,485.64万股,注册资本为45,485.64万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均为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镇郑家湖村,主营业务为医疗服务。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夏英女士。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华医院	100.00	
2	齐齐哈尔舒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舒宁医药		98.10
3	齐齐哈尔泰瑞通经贸有限公司	泰瑞通		100.00
4	齐齐哈尔新禄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禄医疗		100.00
5	齐齐哈尔市迪龙洗染有限公司	迪龙洗染		100.00
6	齐齐哈尔建华摩拉健康体检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体检中心		100.00
7	黑龙江省仁德医药有限公司	仁德医药		100.00
8	哈尔滨双华医院有限公司	双华体检		100.00
9	哈尔滨方华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方华健康管理		100.00
10	大庆锦程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锦程医院		100.00
11	齐齐哈尔龙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龙德消毒		100.00
12	齐齐哈尔龙源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龙源清洁		100.00
13	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明珠医院		100.00
14	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康华医院	100.0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5	杭州赛乐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赛乐医疗		100.00
16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福恬医院	100.00	
17	上海养源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养源		100.00
18	溧阳嘉丰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	嘉丰门诊		100.00
19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悦润投资	100.00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三、（十五）固定资产”、“三、（二十六）收入”。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

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不存在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

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5	4.85-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19.4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4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5	19.40-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20.00-1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软件	5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二十一) 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六) 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医疗服务收入以医疗服务已提供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药品销售收入以发货并交付给客户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母婴服务收入以母婴服务已经提供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020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医疗及相关业务收入。公司医疗及相关业务收入包括医疗服务、药品销售及母婴服务等。公司各业务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的前提下，具体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医疗服务收入以医疗服务已提供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药品销售收入以发货并交付给客户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母婴服务收入以母婴服务已经提供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二十七)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三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二)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将与合同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合同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与合同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决议	预收款项	-6,118,663.44	
		合同负债	6,118,663.44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5,181,597.41	
预收款项	-5,181,597.4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利润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582,255.00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合同负债		6,118,663.44	6,118,663.44		6,118,663.44
预收款项	6,118,663.44		-6,118,663.44		-6,118,663.4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之后将预收款项调整为合同负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不存在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

1、增值税

迪龙洗染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3%计征；建华医院、齐齐哈尔体检中心、康华医院、赛乐医疗、福恬医院、嘉丰门诊、上海养源、双华体检、方华健康管理、锦程医院、明珠医院及悦润投资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6%计征；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13%计征。

2、城市维护建设税

公司、福恬医院、嘉丰门诊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上海养源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1%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其他子公司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3、教育费附加

公司及各子公司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并按应缴流转税额的2%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4、 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新禄医疗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2020 年度其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嘉丰门诊、明珠医院提供医疗卫生服务产生的收入营改增后免征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新禄医疗 2020 年度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子公司新禄医疗 2020 年度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503,200.07	759,018.84
银行存款	345,754,148.94	878,483,678.12
其他货币资金	15,963.00	10,948.00
合计	346,273,312.01	879,253,644.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诉讼冻结款项	132,024.58	
合计	132,024.58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3,524,493.15	61,440,160.78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业绩补偿款		11,087,119.68
衍生金融资产		
理财产品	593,524,493.15	50,353,041.1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593,524,493.15	61,440,160.78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375.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4,375.0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7,485,382.58	136,573,265.91
1 至 2 年	7,809,486.96	15,732,465.29
2 至 3 年	11,625,418.33	34,813,129.05
3 年以上	35,992,538.19	2,738,867.50
小计	122,912,826.06	189,857,727.75
减：坏账准备	50,054,204.91	49,384,397.19
合计	72,858,621.15	140,473,330.5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552,268.43	28.11	34,552,268.43	100.00		34,552,268.43	18.20	34,552,268.4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360,557.63	71.89	15,501,936.48	17.54	72,858,621.15	155,305,459.32	81.80	14,832,128.76	9.55	140,473,330.56
其中：										
账龄组合	88,360,557.63	71.89	15,501,936.48	17.54	72,858,621.15	155,305,459.32	81.80	14,832,128.76	9.55	140,473,330.56
合计	122,912,826.06	100.00	50,054,204.91		72,858,621.15	189,857,727.75	100.00	49,384,397.19		140,473,330.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4,185,000.00	14,18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13,482,085.33	13,482,085.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2,022,000.00	2,02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828,079.00	1,828,07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1,323,000.00	1,32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1,050,000.00	1,0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662,104.10	662,104.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552,268.43	34,552,268.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485,382.58	3,374,269.16	5.00
1至2年	7,809,486.96	1,561,897.39	20.00
2至3年	4,999,836.33	2,499,918.17	50.00
3年以上	8,065,851.76	8,065,851.76	100.00
合计	88,360,557.63	15,501,936.48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552,268.43	34,552,268.43				34,552,268.43
账龄组合	14,832,128.76	14,832,128.76	4,142,643.57		3,472,835.85	15,501,936.48
合计	49,384,397.19	49,384,397.19	4,142,643.57		3,472,835.85	50,054,204.9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72,835.8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1,303,317.95	17.33	1,065,165.90
第二名	14,185,000.00	11.54	14,185,000.00
第三名	13,482,085.33	10.97	13,482,085.33
第四名	6,603,293.35	5.37	330,164.67
第五名	6,288,299.40	5.12	314,414.97
合计	61,861,996.03	50.33	29,376,830.87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624,206.87	78.69	8,888,670.04	79.39
1至2年	699,455.73	7.22	1,300,484.49	11.62
2至3年	372,602.88	3.85	536,348.52	4.79
3年以上	992,645.92	10.24	470,170.47	4.20
合计	9,688,911.40	100.00	11,195,673.5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871,136.33	19.31
第二名	1,084,449.92	11.19
第三名	845,295.23	8.72
第四名	358,312.50	3.70
第五名	269,964.85	2.79
合计	4,429,158.83	45.71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2,568,851.32	73,467,941.53
合计	52,568,851.32	73,467,941.53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4,029,159.13	18,607,182.17
1 至 2 年	16,848,756.41	82,539,452.60
2 至 3 年	46,715,981.90	567,965.00
3 年以上	2,235,484.80	1,681,519.80
小计	79,829,382.24	103,396,119.57
减：坏账准备	27,260,530.92	29,928,178.04
合计	52,568,851.32	73,467,941.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446,267.22	60.69	18,608,979.54	38.41	29,837,287.68	11,149,657.62	10.78	11,149,657.6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83,115.02	39.31	8,651,551.38	27.57	22,731,563.64	92,246,461.95	89.22	18,778,520.42	20.36	73,467,941.53
其中：										
账龄组合	31,383,115.02	39.31	8,651,551.38	27.57	22,731,563.64	92,246,461.95	89.22	18,778,520.42	20.36	73,467,941.53
合计	79,829,382.24	100.00	27,260,530.92		52,568,851.32	103,396,119.57	100.00	29,928,178.04		73,467,941.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陈夏英	37,296,609.60	7,459,321.92	20.00	实际控制人珍珠股权转让款预计能收回, 根据 2019 年计提比例计提
工程公司代付款	7,300,000.00	7,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文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3,400,000.00	3,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康翰投资管理中心	449,657.62	449,657.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8,446,267.22	18,608,979.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029,159.13	701,457.96	5.00
1 至 2 年	6,148,756.41	1,229,751.28	20.00
2 至 3 年	8,969,714.68	4,484,857.34	50.00
3 年以上	2,235,484.80	2,235,484.80	100.00
合计	31,383,115.02	8,651,551.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8,778,520.42		11,149,657.62	29,928,178.0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67,647.12			-2,667,647.12
本期转回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6,110,873.30		11,149,657.62	27,260,530.92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92,246,461.95		11,149,657.62	103,396,119.57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2,552,204.67			12,552,204.67
本期终止确认	36,118,942.00			36,118,942.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8,679,724.62		11,149,657.62	79,829,382.24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	11,149,657.62	7,459,321.92			18,608,979.54
账龄组合	18,778,520.42	-10,126,969.04			8,651,551.38
合计	29,928,178.04	-2,667,647.12			27,260,530.92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15,530,521.50	15,452,662.08
业绩赔偿款	449,657.62	449,657.62
其他暂付款	26,552,593.52	15,873,037.87
股权转让款	37,296,609.60	71,620,762.00
合计	79,829,382.24	103,396,119.5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陈夏英	股权转让款	37,296,609.60	2-3 年	46.72	7,459,321.92
工程公司代付款	其他暂付款	7,300,000.00	1-2 年	9.14	7,300,000.00
浙江美视众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其他暂付款	7,200,000.00	1 年以内	9.02	360,000.00
哈尔滨万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0	1-3 年	8.77	2,300,000.00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暂付款	3,948,603.75	3 年以内	4.95	1,758,641.67
合计		62,745,213.35		78.60	19,177,963.59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4,728,847.12		4,728,847.12	6,515,828.24		6,515,828.24
库存商品	31,593,429.34	1,837,822.66	29,755,606.68	47,031,002.73		47,031,002.73
合计	36,322,276.46	1,837,822.66	34,484,453.80	53,546,830.97		53,546,830.9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837,822.66				1,837,822.66
合计			1,837,822.66				1,837,822.66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1,621,626.27	1,592,127.23
预缴企业所得税	929,249.10	6,677,545.48
租赁公司保证金	8,000,000.00	
其他	573.67	22,061.76
合计	10,551,449.04	8,291,734.47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367,919,178.77	1,384,299,124.40
固定资产清理		33,907.67
合计	1,367,919,178.77	1,384,333,032.07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055,401,840.32	759,041,798.94	12,589,647.55	76,905,115.99	45,945,188.99	1,949,883,591.79
(2) 本期增加金额	62,579,771.30	21,436,997.00	3,417,206.37	5,978,582.79	13,917,581.70	107,330,139.16
—购置		19,971,997.00	3,417,206.37	5,978,582.79		29,367,786.16
—在建工程转入	62,579,771.30	1,465,000.00			13,917,581.70	77,962,353.00
(3) 本期减少金额		60,373,552.15	309,300.00	939,889.20		61,622,741.35
—处置或报废		60,373,552.15	309,300.00	939,889.20		61,622,741.35
(4) 期末余额	1,117,981,611.62	720,105,243.79	15,697,553.92	81,943,809.58	59,862,770.69	1,995,590,989.6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41,412,688.14	378,066,711.14	6,900,767.79	36,450,181.76	2,754,118.56	565,584,467.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76,156.79	68,495,840.02	1,096,484.56	9,060,182.59	5,120,852.42	106,749,516.38
—计提	22,976,156.79	68,495,840.02	1,096,484.56	9,060,182.59	5,120,852.42	106,749,516.38
(3) 本期减少金额		43,611,756.90	242,861.20	807,554.84		44,662,172.94
—处置或报废		43,611,756.90	242,861.20	807,554.84		44,662,172.94
(4) 期末余额	164,388,844.93	402,950,794.26	7,754,391.15	44,702,809.51	7,874,970.98	627,671,810.83
3. 减值准备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3,592,766.69	317,154,449.53	7,943,162.77	37,241,000.07	51,987,799.71	1,367,919,178.7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913,989,152.18	380,975,087.80	5,688,879.76	40,454,934.23	43,191,070.43	1,384,299,124.4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老年护理院房产	1,843,087.64
北大街门诊房产	1,301,083.31
北华社区医院房产	1,326,177.07
西大桥社区医院房产	10,762,784.04
合计	15,233,132.0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建华医院院部办公室	999,610.17	未及时办理权证
建华医院临时周转病房	9,188,845.71	新厂房未及时办理权证
建华医院老年护理院	82,422,718.95	新厂房未及时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放疗用房	1,591,309.92	新厂房未及时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高压氧舱	652,826.24	新厂房未及时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介入中心	13,246,136.25	新厂房未及时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直线加速器	1,024,016.43	新厂房未及时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二期住院大楼	328,411,892.94	新厂房未及时办理权证
合计	437,537,356.61	

5、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设备		33,907.67
合计		33,907.67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22,417,456.24	8,094,543.00
工程物资		
合计	22,417,456.24	8,094,543.00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工程	17,817,456.24		17,817,456.24			
其他在建工程	4,600,000.00		4,600,000.00	8,094,543.00		8,094,543.00
合计	22,417,456.24		22,417,456.24	8,094,543.00		8,094,543.00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康华血透室改造		1,870,000.00	2,257,140.00	4,127,140.00								自有资金
设备安装工程		6,065,000.00		1,465,000.00		4,600,000.00						自有资金
康华二期工程- 门诊大楼		159,543.00	1,195,928.00			1,355,471.00						募集资金
康华二期工程- 医疗综合楼	480,000,000.00		61,221,114.55	61,221,114.55								募集资金
福恬医院大楼装 修工程	26,727,000.00		16,461,985.24			16,461,985.24	61.59					自有资金
建华老年护理院			1,358,656.75	1,358,656.75								自有资金
康华医院其他装 修工程			6,030,072.70	6,030,072.70								自有资金
明珠医院其他装 修工程			3,110,369.00	3,110,369.00								自有资金
建华医院发热门 诊改造工程			650,000.00	65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8,094,543.00	92,285,266.24	77,962,353.00		22,417,456.24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40,854,113.50	15,000,669.72	155,854,783.22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000.00	1,391,117.00	1,791,117.00
—购置	400,000.00	1,391,117.00	1,791,117.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141,254,113.50	16,391,786.72	157,645,900.22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4,836,151.30	8,984,636.63	23,820,787.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5,759.40	3,059,872.19	5,085,631.59
—计提	2,025,759.40	3,059,872.19	5,085,631.59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16,861,910.70	12,044,508.82	28,906,419.52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392,202.80	4,347,277.90	128,739,480.7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26,017,962.20	6,016,033.09	132,033,995.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老年护理院土地	11,566,004.67	新建未及时办理权证
原建华机械厂仓储机加区	8,402,028.00	未及时办理权证变更
合计	19,968,032.67	

(十二)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建华医院	628,710,383.57			628,710,383.57
康华医院	311,069,137.09			311,069,137.09
福恬医院	76,514,693.22			76,514,693.22
明珠医院	87,583,517.22			87,583,517.22
小计	1,103,877,731.10			1,103,877,731.10
减值准备				
建华医院	628,710,383.57			628,710,383.57
康华医院	204,236,153.82	106,832,983.27		311,069,137.09
福恬医院	76,514,693.22			76,514,693.22
明珠医院	67,449,168.25	20,134,348.97		87,583,517.22
小计	976,910,398.86	126,967,332.24		1,103,877,731.10
账面价值	126,967,332.24		126,967,332.24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康华医院	613,735,527.68	无需分摊	924,804,664.77	是
明珠医院	106,513,176.05	无需分摊	194,096,693.27	是
合计	720,248,703.73		1,118,901,358.0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资产组为各标的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涉及的经营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非流动资产（即相关长期资产）。

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预测期	折现率
康华医院	5 年	12.81%
明珠医院	5 年	13.99%

公司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回收金额。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4、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报告期公司对康华医院资产组组合计提 106,832,983.27 元商誉减值准备，子公司建华医院对明珠医院资产组组合计提 20,134,348.97 元商誉减值准备。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康华医院装修工程	2,561,463.85		721,171.19		1,840,292.66
福恬医院装修工程	3,496,226.99		1,611,568.42		1,884,658.57
核磁屏蔽 CT 防护工程	596,916.77		247,000.00		349,916.77
地下室及保温工程	303,581.29		125,619.84		177,961.45
哈尔滨体检中心装修工程	339,310.62		169,655.35		169,655.27
建华神经外科装修工程	219,724.81		97,655.34		122,069.47
方华体检中心装修工程	4,789,549.09		1,368,433.06		3,421,116.03
大庆锦程装修工程	14,185,240.97		2,364,032.41		11,821,208.56
翔宇众寻装饰南院装修及 维修工程	419,126.18		125,737.88		293,388.30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项目	1,944,393.57		662,716.78		1,281,676.79
双华医院技术保修费		1,393,500.00	193,541.60		1,199,958.40
合计	28,855,534.14	1,393,500.00	7,687,131.87		22,561,902.27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72,791.42	2,293,197.85	24,527,056.10	6,131,764.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42,935.36	785,733.84
可抵扣亏损	21,517,981.78	5,379,495.45	90,719,172.93	22,679,793.23
递延收益	3,000,000.00	750,000.00	3,633,333.18	908,333.30
合计	33,690,773.20	8,422,693.30	122,022,497.57	30,505,624.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5,891,929.09	46,472,982.29	188,651,809.15	47,162,952.30
合计	185,891,929.09	46,472,982.29	188,651,809.15	47,162,952.3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9,979,767.07	54,785,519.13
可抵扣亏损	477,560,126.59	272,946,371.43
递延收益	2,833,333.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45,335.33	
合计	551,418,562.13	327,731,890.5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1 年	4,454,107.61	4,454,107.61	
2022 年	14,997,631.03	14,997,631.03	
2023 年	196,346,248.25	196,346,248.25	
2024 年	144,357,557.47	57,148,384.54	
2025 年	117,404,582.23		
合计	477,560,126.59	272,946,371.43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 备款	9,101,214.25	2,570,000.00	6,531,214.25	24,149,938.02	2,570,000.00	21,579,938.02
租赁公司保 证金				8,000,000.00		8,000,000.00
股权收购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101,214.25	2,570,000.00	7,531,214.25	32,149,938.02	2,570,000.00	29,579,938.02

(十六)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1,728,274.74
合计		1,728,274.74

(十七)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采购款	73,208,813.39	75,505,505.40
应付工程设备款	92,704,191.98	83,943,085.62
应付土地款		1,774,700.00
应付房租	3,682,400.97	
应付其他	10,878,560.51	5,409,317.23
合计	180,473,966.85	166,632,608.25

(十八)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经营款	29,656,265.60	6,118,663.44
合计	29,656,265.60	6,118,663.44

(十九)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5,181,597.41
合计	5,181,597.41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5,635,510.95	325,871,722.27	323,433,929.89	58,073,303.3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87,550.66	19,461,881.59	19,765,845.44	2,583,586.81
合计	58,523,061.61	345,333,603.86	343,199,775.33	60,656,890.1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223,302.49	302,068,991.46	299,697,973.70	57,594,320.25
(2) 职工福利费		6,260,443.03	6,260,443.03	
(3) 社会保险费	282,963.82	12,645,666.03	12,624,585.01	304,044.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9,306.12	11,994,573.51	11,950,551.50	293,328.13
工伤保险费	11,100.35	98,266.48	109,258.19	108.64
生育保险费	22,557.35	552,826.04	564,775.32	10,608.07
(4) 住房公积金		3,829,581.99	3,795,581.99	34,00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244.64	1,067,039.76	1,055,346.16	140,938.24
合计	55,635,510.95	325,871,722.27	323,433,929.89	58,073,303.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774,030.03	18,847,619.50	19,130,979.42	2,490,670.11
失业保险费	113,520.63	614,262.09	634,866.02	92,916.70
合计	2,887,550.66	19,461,881.59	19,765,845.44	2,583,586.81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414,323.67	1,289,577.53
企业所得税	3,616,618.25	3,914,600.92
个人所得税	421,084.77	1,748,116.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768.63	57,555.46
房产税	1,616,504.44	1,614,451.22
教育费附加	52,228.70	41,362.13
土地使用税	262,235.24	213,783.56
印花税	1,797.20	3,756.87
合计	7,457,560.90	8,883,203.84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2,433,332.34	19,016,624.69
合计	22,433,332.34	19,016,624.69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家庭医生健康管理培训基金押金	3,766,900.56	3,766,900.56
保证金	3,442,283.66	3,134,578.80
代扣款	84,697.92	135,450.80
其他暂收款	15,139,450.20	11,979,694.53
合计	22,433,332.34	19,016,624.69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117,315.76	27,627,983.4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412,553.64	27,271,737.32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52,529,869.40	54,899,720.79

(二十四)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9,000,000.00	3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39,000,000.00

(二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412,553.6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2,412,553.64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公司抵押保证借款		22,412,553.64
合计		22,412,553.64

(二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0,100,087.50	70,100,087.50	43,309,137.40		113,409,224.90	
合计	70,100,087.50	70,100,087.50	43,309,137.40		113,409,224.90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计提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二)。

(二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33,333.18	3,000,000.00	800,000.04	5,833,333.14	
合计	3,633,333.18	3,000,000.00	800,000.04	5,833,333.14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肿瘤诊疗中心补助	3,633,333.18		800,000.04		2,833,333.14	与资产相关
康华二期项目投资奖励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33,333.18	3,000,000.00	800,000.04		5,833,333.14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54,856,365.00						454,856,365.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2,735,196,496.27			2,735,196,496.27
其他资本公积	18,320,808.42		11,087,119.68	7,233,688.74
合计	2,753,517,304.69		11,087,119.68	2,742,430,185.01

资本公积变动的说明: 公司将满足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条件的业绩补偿款重分类为权益, 并以重分类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计量, 减少资本公积 11,087,119.68 元。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102,306.36	25,102,306.36			25,102,306.36
合计	25,102,306.36	25,102,306.36			25,102,306.36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64,449,156.10	382,381,451.5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63,149.3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64,449,156.10	385,544,600.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501,943.35	-1,149,993,756.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8,951,099.45	-764,449,156.10

(三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1,971,081.72	695,787,692.46	867,694,085.62	802,312,338.45
其他业务	2,271,967.29	620,316.17	4,503,346.30	784,495.22
合计	724,243,049.01	696,408,008.63	872,197,431.92	803,096,833.67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722,170,861.89	868,033,819.67
租赁收入	1,496,260.12	986,978.42
其他	575,927.00	3,176,633.83
合计	724,243,049.01	872,197,431.92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724,243,049.01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271,967.29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21,971,081.72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691.46	240,756.14
教育费附加	116,208.22	171,900.04
房产税	5,051,392.60	4,959,550.95
土地使用税	859,130.88	336,768.12
印花税	135,659.36	151,981.8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09,388.03
车船使用税	3,180.00	9,031.50
合计	6,328,262.52	6,179,376.61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920,462.48	7,862,461.48
市场推广费	2,236,326.04	2,422,425.01
其他费用	1,054,648.55	823,037.01
合计	8,211,437.07	11,107,923.50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70,451,164.33	74,743,118.86
折旧及摊销	10,845,643.21	10,540,964.89
租赁费	2,140,497.28	4,681,148.82
办公费	6,670,724.33	5,770,623.11
中介咨询费	3,445,631.07	5,857,003.90
差旅费	2,060,825.70	3,492,156.64
业务招待费	4,375,605.41	4,737,264.27
诉讼费及法律服务费	7,708,896.25	8,632,554.71
其他费用	11,260,788.54	17,055,314.52
合计	118,959,776.12	135,510,149.72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7,640,875.47	20,149,241.84
减：利息收入	7,211,065.66	6,223,631.78
汇兑损益		
其他	670,576.42	546,737.82
合计	1,100,386.23	14,472,347.88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3,923,167.29	2,179,939.7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99,931.91	4,917.81
合计	4,123,099.20	2,184,857.6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肿瘤诊疗中心补助	800,000.04	800,000.04	与资产相关
见习大学生补贴	35,090.00	53,650.00	与收益相关
急救站担架工经费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902,417.37	450,683.18	与收益相关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费用补助		1,7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困难用工补助		9,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服务业先进单位奖励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再就业办公室返社保补贴		437,776.60	与收益相关
海宁市教育局教育奖励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艾滋病免费检测补助资金		137,456.00	与收益相关
卫生人才专项补助资金		75,300.00	与收益相关
镇级财政扶持款		103,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3,158.41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减免补贴	2,114,686.92	1,615.56	与收益相关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补助	5,400.00		与收益相关
临床科研基金项目补助	9,433.96		与收益相关
120急救站担架工经费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定点医疗机构考核款补贴	6,13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23,167.29	2,179,939.79	

(三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2,387,081.99	20,730,825.75
合计	12,387,081.99	20,730,825.75

(三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4,493.15	-37,245,802.1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业绩补偿款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377,091.20
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24,493.15	-2,868,710.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3,524,493.15	-37,245,802.16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73,225.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42,643.57	40,206,347.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67,647.12	19,710,104.92
合计	1,474,996.45	58,343,226.45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37,822.66	
商誉减值损失	126,967,332.24	891,022,318.2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570,000.00
合计	128,805,154.90	893,592,318.29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195.70	-172,359.63	42,195.70
合计	42,195.70	-172,359.63	42,195.70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345,000.00	
政府补助	581,162.88	500.00	581,162.88
其他	1,106,811.88	473,886.38	1,106,811.88
合计	1,687,974.76	819,386.38	1,687,974.7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统计局补贴		500.00	与收益相关
卫健委援鄂人员补助	329,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防治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163,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 2020 年疾病应急救助医疗款	24,538.63		与收益相关
卫健委购置疫情物资补助	46,231.08		与收益相关
卫生健康局医疗机构防控补助	2,103.9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289.2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1,162.88	500.00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917,010.28	577,036.56	16,917,010.28
赔偿支出	999,814.14	4,507,966.42	999,814.14
对外捐赠	680,000.00	110,000.00	680,000.00
预计负债-诉讼	43,309,137.40	70,100,087.50	43,309,137.40
非常损失	1,276,807.45	10,491,880.34	1,276,807.45
其他	6,488,506.20	853,077.21	6,488,506.20
合计	69,671,275.47	86,640,048.03	69,671,275.47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59,753.19	17,370,863.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92,961.09	-18,017,029.74
合计	29,452,714.28	-646,166.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84,951,403.5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237,850.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79.44
商誉减值损失的影响	31,741,833.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778,246.26
前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本期未确认的影响	26,856,896.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659,115.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881,123.29
其他	1,523,216.95
所得税费用	29,452,714.28

(四十六)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14,501,943.35	-1,149,993,756.9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54,856,365.00	454,856,365.00
基本每股收益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69	-2.5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14,501,943.35	-1,149,993,756.9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54,856,365.00	454,856,365.00
稀释每股收益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69	-2.5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暂收款及收回暂付款	5,773,596.17	2,353,287.73
政府补助	6,704,330.13	1,380,439.7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323,147.26	5,242,465.10
其他	1,306,743.79	823,764.33
合计	20,107,817.35	9,799,956.9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14,235,865.96	11,092,123.51
差旅费	2,073,346.96	3,492,156.64
办公费	7,015,675.95	5,770,623.11
业务招待费	4,564,301.21	4,737,264.27
中介咨询费	3,445,631.07	5,857,003.90
租赁费	1,728,689.28	4,681,148.82
市场推广费	2,236,326.04	2,422,425.01
诉讼费及法律服务费	9,580,032.58	8,632,554.71
其他	14,367,144.00	21,304,231.62
合计	59,247,013.05	67,989,531.5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权转让款利息	887,918.40	981,166.68
合计	887,918.40	981,166.6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退回工程保证金		2,881,506.81
合计		2,881,506.8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拆入资金	2,125,278.74	27,195,500.00
合计	2,125,278.74	27,195,5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拆入资金	1,467,434.11	28,115,500.00
归还融资租赁款	31,200,000.00	35,911,871.81
合计	32,667,434.11	64,027,371.81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4,404,117.86	-1,149,781,717.57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74,996.45	58,343,226.45
资产减值准备	128,805,154.90	893,592,318.29
固定资产折旧	106,749,516.38	100,097,330.89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		
无形资产摊销	5,085,631.59	4,352,474.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87,131.87	7,870,77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2,195.70	172,359.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17,010.28	577,036.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4,493.15	37,245,802.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52,957.07	19,168,075.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87,081.99	-20,730,825.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82,931.10	-17,004,054.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9,970.01	-1,012,975.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24,554.51	-4,775,706.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61,698.32	61,322,764.32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86,210.94	37,632,280.32
其他	50,586,006.78	69,300,08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65,941.48	96,369,253.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6,141,287.43	879,253,644.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9,253,644.96	572,797,277.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3,112,357.53	306,456,367.48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324,152.4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4,324,152.4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46,141,287.43	879,253,644.96
其中：库存现金	503,200.07	759,018.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622,124.36	878,483,678.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963.00	10,948.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141,287.43	879,253,644.9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2,024.58	诉讼冻结款项
固定资产	26,222,229.18	抵押担保
合计	26,354,253.76	

(五十)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肿瘤诊疗中心补助	7,000,000.00	递延收益	800,000.04	800,000.04	其他收益
康华二期项目投资奖励	3,000,000.00	递延收益			
合计	10,000,000.00		800,000.04	800,000.04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统计局补贴			500.00	营业外收入
见习大学生补贴	35,090.00	35,090.00	53,650.00	其他收益
急救站担架工经费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902,417.37	902,417.37	450,683.18	其他收益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费用补助			1,700.00	其他收益
就业困难用工补助			9,6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服务业先进单位奖励			6,000.00	其他收益
再就业办公室返社保补贴			437,776.60	其他收益
海宁市教育局教育奖励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艾滋病免费检测补助资金			137,456.00	其他收益
卫生人才专项补助资金			75,300.00	其他收益
镇级财政扶持款			103,000.00	其他收益
税收返还			3,158.41	其他收益
社保局减免补贴	2,114,686.92	2,114,686.92	1,615.56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补助	5,400.00	5,400.00		其他收益
临床科研基金项目补助	9,433.96	9,433.96		其他收益
120 急救站担架工经费补助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定点医疗机构考核款补贴	6,139.00	6,139.00		其他收益
卫健委援鄂人员补助	329,000.00	329,000.00		营业外收入
疫情防治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163,000.00	163,000.00		营业外收入
财政局 2020 年疾病应急救助医疗款	24,538.63	24,538.63		营业外收入
卫健委购置疫情物资补助	46,231.08	46,231.08		营业外收入
卫生健康局医疗机构防控补助	2,103.90	2,103.90		营业外收入
稳岗补贴	16,289.27	16,289.27		营业外收入
合计	3,704,330.13	3,704,330.13	1,380,439.75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注销子公司大庆惠众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故将其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注销子公司上海漂乐家政服务有限公司，故将其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舒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药品贸易		98.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泰瑞通经贸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药品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新禄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器械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齐齐哈尔市迪龙洗染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洗涤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建华摩拉健康体检中心有 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黑龙江省仁德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药品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双华医院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方华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大庆锦程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大庆	大庆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齐齐哈尔龙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消毒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齐齐哈尔龙源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清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海宁	海宁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杭州赛乐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溧阳	溧阳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上海养源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母婴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溧阳嘉丰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	溧阳	溧阳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医疗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2、 本公司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

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账款	180,473,966.85				180,473,966.85
其他应付款	22,433,332.34				22,433,332.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29,869.40				52,529,869.40
长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255,437,168.59	9,000,000.00			264,437,168.5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728,274.74				1,728,274.74
应付账款	166,632,608.25				166,632,608.25
其他应付款	19,016,624.69				19,016,62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899,720.79				54,899,720.79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9,000,000.00		39,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2,412,553.64			22,412,553.64
合计	242,277,228.47	52,412,553.64	9,000,000.00		303,689,782.11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39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665,000.0元）。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期末公司无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与负债，公司无来源于外汇汇率变动的风险。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3,524,493.15	593,524,493.1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3,524,493.15	593,524,493.1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593,524,493.15	593,524,493.15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93,524,493.15	593,524,493.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无母公司，自然人陈夏英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17.06%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陈海军	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马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离职不足 12 个月）
史乐	公司间接股东
梁喜才	公司间接股东
费建萍	史乐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齐齐哈尔建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常州乐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溧阳市颐 and 康复中心	费建萍控制的公司
溧阳市戴埠镇居家养老服务站	公司间接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长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浙江新长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采购礼品		424,700.00
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	采购礼品	149,200.00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	59,051.64	46,711.5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溧阳颐和康复中心	提供劳务	240,800.00	480,000.00
浙江长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健康体检服务	18,044.00	1,780.00
浙江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健康体检服务		7,630.00
浙江新长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体检服务		1,962.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费建萍、史乐	房产	678,494.67	261,360.00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房产	380,000.00	38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7-2-14	2022-2-13	否
梁喜才、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齐齐哈尔建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齐齐哈尔建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88,800,000.00	2018-9-4	2021-9-3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拆入				
史乐	28,138.00	929,160.00	414,528.04	542,769.96
溧阳市戴埠镇居家养老服务站		660,268.53	660,268.53	
溧阳市颐和康复中心		535,850.21	392,637.54	143,212.67
合计	28,138.00	2,125,278.74	1,467,434.11	685,982.63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994,836.00	5,199,571.80

6、其他关联交易

(1) 2018年9月30日,公司与陈夏英、陈海军及相关方在浙江省诸暨市签订了《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诸暨市千足珍珠养殖有限公司、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山下湖珍珠控股有限公司、常德有德商贸有限公司、浙江英格莱制药有限公司、湖南千足珍珠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陈夏英、陈海军以人民币379,051,905.00元转让珍珠业务相关子公司,其中陈夏英支付303,241,524.00元,陈海军支付甲方75,810,381.00元,协议生效后,购买方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的60%后,公司将相关公司股权过户至购买方,并在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3日内将珍珠业务相关公司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购买方在2019年6月30日前支付给公司。

2019年1月3日,公司与陈夏英、陈海军签署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陈夏英、陈海军之股权质押协议》,陈夏英、陈海军名下的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诸暨市千足珍珠养殖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山下湖珍珠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常德有德商贸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及浙江英格莱制药有限公司75%的股权、湖南千足珍珠有限公司75%的股权已质押给本公司。

2020年度,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34,324,152.40元,其中,陈夏英支付20,000,000.00元,陈海军支付14,324,152.40元。公司收到陈海军支付的利息共计887,918.40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收到股权转让款341,755,295.40元,其中,陈夏英支付265,944,914.40元,陈海军支付75,810,381.00元。公司累计收到陈夏英、陈海军支付的利息共计1,869,085.08元,其中陈夏英支付利息784,933.34元,陈海军支付利息1,084,151.74元。

(2) 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无法派人到杭州办理购买写字楼相关业务,于2020年2月28日通过公司账户转给马韬人民币75万元整,委托马韬代为支付意向定金。后公司为降本增效,考虑公司实际状况决定继续租用原办公场所,故马韬于2020年6月22日向公司账户退回意向定金人民币75万元整。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陈夏英	37,296,609.60	7,459,321.92	57,296,609.60	11,459,321.92
	陈海军			14,324,152.40	2,864,830.48
	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9,657.62	449,657.62	449,657.62	449,657.62
	常州乐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马韬			30,000.00	1,5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史乐	542,769.96	28,138.00
	溧阳市颐和康复中心	143,212.67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4,176,211.80
1 至 2 年	9,867,078.52
2 至 3 年	9,431,593.64
3 年以上	30,178,853.30
合计	63,653,737.26

（2） 抵押资产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建华医院以原值为 74,968,526.68 元、净值为 26,222,229.18 元的设备，为取得租赁公司 22,412,553.64 元的借款提供抵押保证。同时，梁喜才、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齐齐哈尔建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齐齐哈尔建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为建华医院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借款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1) 2018年7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6的《融资租赁合同》,并与第三人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6—E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

(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交易。根据合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8,026,200.00元,租金期为36期,每一个月为一期(即租金按月支付),起租日为2017年11月17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及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且被告租金支付义务的履行与第三人设备交付义务的履行相互独立。合同签订后,原告如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逾期支付租金。截至2018年6月8日,被告已拖欠6期租金,共计人民币1,337,700.00元,被告严重违约。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立即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罚息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人民币1,337,700.00元,未到期租金人民币6,326,250.00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362,250.00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共计人民币7,663,950.00元;(2)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人民币125,966.75元(暂计算至2018年6月8日),并自2018年6月9日起,每日按人民币7,663,950.00元的0.1%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起诉宝信国际(被告一)及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二),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建华医院与被告一、被告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原告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建华医院向被告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告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告二。被告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原告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告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告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建华医院曾就被告一、被告二的

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21年3月26日，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陕0104民初5595号），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驳回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诉讼请求；2、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7,663,950元；3、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逾期利息83,978元（截止2018年5月20日），并自2018年5月2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7,663,95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承担逾期付款利息；4、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4,000元；5、驳回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余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包括迟延履行期间的一般债务利息和加倍部分债务利息，一般债务利息根据本判决确定的方法计算；加倍部分债务利息=债务人尚未清偿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除一般债务利息之外的金钱债务本金×日万分之一点七五×迟延履行期间）。案件受理费67,983元（建华公司已预交），由原告建华公司承担；另案诉讼费66,329元（宝信公司已预交），由原告建华公司承担（建华公司在执行本判决时一并给付宝信公司）。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建华医院已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尚未开庭审理。

（2）2018年7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7的《融资租赁合同》，并与第三人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7—E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交易。根据合

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1,665,764.00 元，租金期为 36 期，每一个月为一期（即租金按月支付），起租日为 2017 年 11 月 10 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及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且被告租金支付义务的履行与第三人设备交付义务的履行相互独立。合同签订后，原告如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逾期支付租金。截至 2018 年 7 月 2 日，被告已拖欠 7 期租金，共计人民币 2,268,343.00 元，被告严重违约。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立即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罚息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 2,268,343.00 元，未到期租金 8,870,905.00 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 526,516.00 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11,139,248.00 元；（2）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 233,639.33 元（暂计算至 2018 年 7 月 2 日），并自 2018 年 7 月 3 日起，每日按人民币 11,139,248.00 元的 0.1% 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起诉宝信国际（被告一）及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二），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原告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原告向被告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告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告二。被告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原告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告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告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原告曾就被告一、被告二的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建华医院于 2019 年 7 月 1 日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陕 01 民初 1142 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对上诉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驳回原告建华医院的诉讼请求；2、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原告建华医院支付被告宝信国际租金 11,139,248 元；3、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原告建华医院支付被告宝信国际利息 127,254.04 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13 日）及自 2018 年 6 月 14 日起，以 11,139,248 元为基数，按年息 24% 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4、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原告建华医院支付被告宝信国际律师费 80,000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

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5、驳回被告宝信国际其余反诉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 91,795 元（原告建华医院预交），由原告建华医院承担；反诉费 45,019 元（被告宝信国际预交），由被告宝信国际承担 1,000 元，由原告建华医院承担 44,019 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被告宝信国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7 月 12 日，建华医院因不服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妇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 01 民初 1142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解除上诉人与被上诉人、原审被告所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或发回重审。2、由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

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收到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陕民终 897 号，裁定如下：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 01 民初 1142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0 年 12 月 25 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陕 01 民初 281 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一）驳回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请求；（二）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 11,139,248 元；（三）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利息 154,201.96 元（截止 2018 年 7 月 2 日）及自 2018 年 7 月 3 日起，以 11,139,248 元为基数，按年息 24% 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四）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 80,000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五）驳回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余反诉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 91,795 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反诉费 45,019 元（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预交），由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承担 1,000 元，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44,019 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建华医院已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尚未开庭审理。

(3) 2018年7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8的《融资租赁合同》，并与第三人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8—E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交易。根据合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46,202,400.00元，租期为36期，每一个月为一期（即租金按月支付），起租日为2017年12月1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及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且被告租金支付义务的履行与第三人设备交付义务的履行相互独立。合同签订后，原告如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逾期支付租金。截至2018年7月11日，被告已拖欠7期租金，共计人民币8,983,800.00元，被告严重违约。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立即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罚息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8,983,800.00元，未到期租金35,133,285.50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2,085,314.50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共计人民币44,117,085.50元；（2）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1,006,185.60元（暂计算至2018年7月11日），并自2018年7月12日起，每日按人民币44,117,085.50元的0.1%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起诉宝信国际（被告一）及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二），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原告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原告向被告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告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告二。被告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原告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告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告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原告曾就被告一、被告二的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

被告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建华医院于 2019 年 7 月 1 日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陕 01 民初 1150 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对上诉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 1、驳回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全部诉讼请求； 2、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支付租金 44,117,085.5 元； 3、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支付利息 664,082.5 元（截止 2018 年 7 月 11 日）及自 2018 年 7 月 12 日起，以 44,117,085.5 元为基数，按年息 24% 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 4、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支付律师费 80,000 元； 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5、驳回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的其余诉讼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 272,812 元，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预交，由建华医院承担；反诉费 133,708 元，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预交，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承担 2,000 元，由建华医院承担 131,708 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宝信国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7 月 12 日，建华医院因不服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眼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 01 民初 1150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解除上诉人与被上诉人、原审被告所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或发回重审。 2、由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

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收到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陕民终 917 号，裁定如下：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 01 民初 1150 号民事判决； 2、本案发回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0 年 12 月 25 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陕 01 民初 270 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一）驳回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诉讼请求；（二）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 44,117,085.50 元；（三）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

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利息 664,082.50 元（截止 2018 年 7 月 11 日）及自 2018 年 7 月 12 日起，以 44,117,085.50 元为基数，按年息 24% 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四）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 80,000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五）驳回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余反诉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 272,812 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反诉费 133,708 元（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预交），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承担 2,000 元，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131,708 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建华医院已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尚未开庭审理。

（4）2018 年 4 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0 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 BX—2017239《融资租赁合同》和编号为 BX—2017239—E 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委托购买交易。根据合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7,179,804.00 元，租赁期及租金支付期为 36 个月，起租日为 2017 年 11 月 10 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与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却未按照约定履行支付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的义务。截至 2018 年 4 月 13 日，被告已拖欠 4 期租金，共计人民币 797,756.00 元。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人民币 797,756.00 元，未到期租金人民币 6,382,048.00 元，共计人民币 7,179,804.00 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人民币 54,446.85 元（暂计算至 2018 年 4 月 13 日），并自 2018 年 4 月 14 日起，每日按人民币 7,179,804.00 元的 0.1% 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648,000.00 元。（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反诉宝信国际（被反诉人一）及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反诉人一），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反诉人与被反诉人一、被反诉人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反诉人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反诉人向被反诉人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反诉人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反诉人二，被反诉人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反诉人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反诉人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反诉人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反诉人曾就被反诉人一、被反诉人二的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解除反诉人与被反诉人一、被反诉人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反诉人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21年3月26日，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陕0104民初3426号），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6,855,804元；2、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逾期利息31,511.37元（截止2018年3月20日），并自2018年3月2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6,855,804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承担逾期付款利息；3、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4,000元；4、驳回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余诉讼请求；5、驳回反诉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包括迟延履行期间的一般债务利息和加倍部分债务利息，一般债务利息根据本判决确定的方法计算；加倍部分债务利息=债务人尚未清偿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除一般债务利息之外的金钱债务本金×日万分之一点七五×迟延履行期间）。案件本诉受理费66,176元（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预交）由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反诉诉讼费33,488元（反诉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反诉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在执行本判决时一并给付原告。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建华医院已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尚未开庭审理。

2019 年报，建华医院根据律师的法律意见，就建华医院上述（1）-（4）诉讼案件以合同约定租金 70,100,087.50 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 2,974,080.50 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及已判决案件需支付的利息计提预计负债 70,100,087.50 元。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后一审判决及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情况，对逾期利息补提预计负债 43,309,137.40 元。

（5）2020 年 1 月，公司因储蓄存款合同纠纷起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

2016 年 6 月 12 日，原告（原名“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与被告签署《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约定将原告在被告开设的银行账户（账号：0902020119245095490，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设置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监管协议》第一条约定，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原告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的存储和使用。除非原告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規等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外，该专户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监管协议》第八条同时约定，被告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东吴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东吴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东吴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东吴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原告有权单方面终止《监管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截止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原告存放于被告处的资金为人民币 461,204,935.48 元。截止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东吴证券已连续三次以上未收到被告依据《监管协议》应向东吴证券出具的对账单，被告也未及时向东吴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而与此同时，被告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违反《监管协议》的约定，擅自从募集资金专户扣划款项人民币 24,969,028.26 元，用于偿还建华医院在被告处提前到期的 2,500 万元贷款本息。此后，针对被告的严重违约行为，原告及原告委托的律师事务所、东吴证券多次向被告发送质询函、律师函和声明函，但被告均迟迟不给予回复。有鉴于此，为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健康运作，在征得东吴证券的同意下，原告董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作出《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董事会决议，决定终止《监管协议》，并另行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此后，

原告、东吴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诸暨支行”）签订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将原告已经在农行诸暨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0902020119245095490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置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以取代在被告处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10 月 9 日，原告向被告寄送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告知函》，正式通知被告解除《监管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同时要求被告立即将原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转账至农行诸暨支行新设立的三方监管账户内，但被告未予以回复。2019 年 11 月 17 日，原告工作人员亲自赴被告处与被告负责人协商账户注销、资金划转及提供原募集资金专户的流水情况，被告负责人表示拒绝将资金返还原告。原告认为，原告、被告、东吴证券三方签订《监管协议》的目的，是为了更好的规范和监督管理原告增发股份募集的资金，做到专款专用。而被告的行为已经严重违反了《监管协议》的约定，原告依据《监管协议》的约定终止《监管协议》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合理合法。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之后，原告有权支配原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本息，被告有义务根据原告、东吴证券和农行诸暨支行所签的协议将相应款项本息全部汇款至原告在农行诸暨支行开设的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内。被告拒绝向原告交付资金并按原告要求汇款，属于对原告资金的非法侵占，是对原告合法权益的不当侵害。而被告拒绝向原告提供原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流水情况，则是对原告储户知情权的侵害。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119 条之规定，特向贵院提起诉讼，望贵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 33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 3 条、第 15 条的规定依法判决。公司诉求请求为：（1）判令被告立即将截止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原告存放于被告处的资金人民币 461,204,935.48 元汇款转账至原告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内（账号为 19531001040009397）；（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活期利息 326,686.82 元（从 2019 年 7 月 16 日起算至 2019 年 10 月 9 日，按年 0.3%收取）；（3）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利息损失人民币 4,569,772.16 元（暂以 461,204,935.48 元本金按年 4.35%的利率计算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从 2019 年 10 月 10 日起至被告实际全部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以上三项共计人民币 466,101,394.46 元。（4）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提供原告在被告处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0902020119245095490）自账户开设之日起至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之日的资金流水信息；（5）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2020 年 11 月 11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

浙 06 民初 42 号), 判决如下: 1、被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工行建华支行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划转款项 24,969,028.26 元至原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在其处的 0902020119245095490 账户内; 2、被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工行建华支行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24,969,028.26 元自 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单位活期存款利率即年利率 0.3% 计算的利息, 支付该款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至款项实际划转至 0902020119245095490 账户之日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计算的利息, 划转后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单位活期存款利率开始计息; 3、驳回原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其余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 216,678 元, 由原告负担 48,078 元, 被告负担 168,600 元。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 上诉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0 年 12 月, 公司因不服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 (以下简称 “工行建华支行”) 储蓄存款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 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上诉请求: 1、撤销原审判决第二项, 改判被上诉人工行建华支行向上诉人支付款项 24,969,028.26 元自 2019 年 8 月 16 日自 2019 年 8 月 19 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2019 年 8 月 20 日至实际返还之日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利息损失 1,052,964.72 元 (暂计算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 2、判令被上诉人赔偿上诉人利息差损失人民币元 8,953,551.7 元 (以 437,197,000 元本金从 2019 年 10 月 10 日起至被上诉人实际全部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与活期利率的差价计算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 3、本案一、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2020 年 12 月 9 日, 公司收到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 工行建华支行也对该案件提起上诉, 其上诉请求: 1、请求依法撤销 (2020) 浙 06 民初 42 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 改判驳回被上诉人提出的 “要求将 24,969,028.26 元款项划转至其指定账户” 的该项诉讼请求。2、请求依法撤销 (2020) 浙 06 民初 42 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 改判驳回被上诉人要求向其支付利息的该项诉讼请求。3、请求判令本案一审、二审全部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建华医院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收到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0)黑02财保15号),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一)对被申请人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的(账号:0902020119249013846)账户资金予以冻结;(二)对被申请人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的(账号:0902020119245095490)账户资金予以冻结。以上一、二项冻结账户资金共计2,800万元。申请人应当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起诉,逾期不起诉的本院将解除保全。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本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申请保全费人民币5,000.00元,由申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承担。2021年3月17日,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诉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借款合同纠纷案《民事裁定书》((2020)黑02民初140号),裁定如下:准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撤诉。案件受理费178,348.44元,减半收取89,174.22元,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负担。2021年3月19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关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建华支行”)储蓄存款合同纠纷案《民事判决书》((2020)浙民终1414号),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74,475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6) 2020年1月,阮光寅、章建灿等16人公司小股东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投票股东不符合规定为案由起诉公司。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共16人):阮光寅,章建灿,詹红芳,何汉平,何永飞,祝赢海,寿恒,詹志海,寿海光,王松苗,寿超慧,裘立江,何永军,楼来锋,冯徐标,马三光;被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医疗”或“被告”)是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股票简称“创新医疗”,股票代码:002173。创新医疗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8月14日。截至前述股权登记日,原告均系被告股东,合计持有被告3,847,000股的股份。2019年8月1日,创新医疗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2019年8月2日,创新医疗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发出《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年8月8日，创新医疗收到齐齐哈尔建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建恒投资”)和齐齐哈尔建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建东投资”)联合出具的《关于提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建恒投资及建东投资提议创新医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包括《关于提请免去陈海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等十六项临时提案。同日，创新医疗收到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瀚投资”)出具的《关于提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康瀚投资提议创新医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包括《关于提请免去陈海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等十四项临时提案。2019年8月9日，创新医疗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将股东康瀚投资、建恒投资、建东投资部分临时提案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上述股东提议免去相关董事、监事职务的提案提交创新医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因创新医疗董事、监事尚在任期内，且上述股东提议免去相关董事、监事职务尚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不同意将上述股东提议选举相关董事、监事的提案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据此，2019年8月10日，创新医疗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发出《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2019年8月19日，被告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包括《关于提请免去陈海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阮光寅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王松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何永吉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李小龙先生监事职务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免去何飞勇先生监事职务的议案》，并做出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在投票过程中，康瀚投资以其持有的44,957,436股股票相对应的投票权投了赞成票。2019年6月5日，创新医疗发布《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仲裁的公告》，根据公告内容，创新医疗以被申请人康瀚投资因未能完成创新医疗收购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时与康瀚投资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为由，于2019年5月30日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申请康瀚投资向创新医疗返还4,485,506股股份并用于注销，并返还上述股份2017年度的现金股利。该案件已被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并仍处于审

理阶段。另，2019年11月19日，被告董事会召开会议，制定了《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并决议将此议案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讨论表决。被告董事会认为，应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主要原因为：“1、梁喜才、黄毅等原建华医院管理层存在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2、康瀚投资拒绝履行2018年度业绩补偿义务，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3、康瀚投资、建恒投资的股东身份存在不确定性；4、建华医院100%股权存在重大减值迹象，或将导致康瀚投资需要向公司追加支付股份补偿”。2019年12月6日，被告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议案》，决议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的股东权利。原告认为，上述创新医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表决情形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四）》》第五条之规定：（三）出席会议的人数或者股东所持表决权不符合公司法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五）导致决议不成立的其他情形。理由如下：首先，康瀚投资和建恒投资所持表决权并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一百零三条的规定，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由于康瀚投资和建恒投资的股东身份存在不确定性，且康瀚投资拒绝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同时建华医院100%股权存在重大减值迹象，或将导致康瀚投资需要向公司追加支付股份补偿，故被告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通过《议案》限制了康瀚投资和建恒投资的股东权利。但康瀚投资拒绝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及建华医院100%股权存在重大减值迹象早在被告于2019年7月12日发布的创新医疗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中便已明确，而以上事实实际的发生更是早在2018年6月30日便已存在。因此，《议案》只是确认了前述事实，但康瀚投资和建恒投资的股东权利应当溯及地自2019年6月30日起被限制。故在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康瀚投资和建恒投资因股东权利被限制并不存在相应的表决权，违反了公司法第一百零三条的规定。其次，退一步讲，即使康瀚投资在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未被限制股东权利，其持有的表决权也不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在创新医疗收购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时，与康投资签署了《资产购买协议》及《补充协议》，其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条款合法有效。根据该业绩承诺条款，康瀚投资在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情况下，应当向创新医疗返还相应的股份。在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2018年净利润均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情况下，康瀚投资却怠于将相应的股份返还给创新医疗进行注销，其所持的股份中的4,485,506股实为应返还被告并注销的股份，依据公司法

或《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不得行使股东权利。而在创新医疗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时，康瀚投资却依然对这 4,485,506 股股份行使表决权，违反了公司法第一百零三条关于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的规定。最后，从 2019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来看，其股东大会决议也应当认定为不成立。被告 2019 年 8 月 19 日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提请免去陈海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阮光寅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王松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何永吉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李小龙先生监事职务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免去何飞勇先生监事职务的议案》的议案，由康瀚投资单独提出及建恒投资、建东投资联合提名。由于康瀚投资、建恒投资的股东权利此时应被限制，而建东投资持有创新医疗股份的比例未超过 3%，故以上三主体均不能独立或联合提交 2019 年 8 月 19 日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股东大会审议这些不应审议的议案而作出的决议自然也是不成立的。除此之外，原告认为，创新医疗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不但是不成立的，同时该决议在内容上实际是股东滥用权利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表现，其内容违反了《公司法》第二十条“公司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无效”的规定，其效力也是无效的。主要理由如下：根据《公司章程》第九十六条之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被告现任董事陈海军、阮光寅、王松涛、何永吉和监事李小龙、何飞勇等人在职期间尽心尽责，始终遵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维护创新医疗和广大股东及投资人的合法权益，不存在任何怠于履职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在这种情况下，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故解除陈海军、阮光寅、王松涛、何永吉的董事职务，明显是部分股东抢夺上市公司控制权，掩盖犯罪事实的表现。康瀚投资、建恒投资、建东投资系建华医院原有股东或原实际控制人梁喜才控制和有重大影响的主体。在创新医疗对建华医院的收购过程中，创新医疗与建华医院存在着业绩承诺的约定，根据该约定，建华医院的经营业绩将直接影响建华医院的收购对价。由于建华医院其 2017 年、2018 年净利润均未达到业绩承诺，故被告现任董事陈海军、阮光寅、王松涛、何永吉均认为有必要起诉康瀚投资要求返还相应的对价。此外梁喜才因涉嫌侵占上市公司财产，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被诸暨警方以涉嫌职务侵占罪采取了刑事强制措施。基于这一理由，被告现任董事陈海军、阮光寅、王松涛、何永吉和监事李小龙、何飞勇等人从尽职角度出发，均希望通过进一步审计建华医院的财务报表，以核查建华医院上报的利润业

绩是否存在造假的行为。为了阻止前述被告董事、监事履行职责，掩盖康瀚投资、建恒投资、建东投资实际控制人的犯罪行为，康瀚投资、建恒投资、建东投资遂提出要免去前述高管的董事、监事职务，并意图进一步更换被告公司高管。原告认为，被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提请免去陈海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阮光寅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王松涛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何永吉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免去李小龙先生监事职务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免去何飞勇先生监事职务的议案》等议案，迎合了康瀚投资、建恒投资、建东投资的非法企图，给创新医疗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严重不良影响，为公司今后正常发展埋下了巨大隐患，极大损害了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被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给上市公司造成了严峻的危机，违背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破坏了创新医疗周边经济秩序的稳定，并带来了恶劣的社会影响。因此，原告认为，《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系康瀚投资、建恒投资、建东投资等股东基于非法目的，恶意滥用股东权利的结果，违反了《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严重损害了创新医疗、原告及其他投资者作为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综上所述，为维护原告合法权益，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维护证券市场稳定，实现法律公平、正义，原告现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四)》以及《公司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作出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不成立，或判决该决议无效。原告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决被告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作出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不成立；（2）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1 年 4 月 1 日，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1）浙 0681 民初 4923 号），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裁定如下：准许原告阮光寅、章建灿、詹红芳、何汉平、何永飞、祝赢海、寿恒、詹志海、寿海光、王松苗、寿超慧、裘立江、何永军、楼来锋、冯徐标、马三光撤诉。本案案件受理费 80 元，由原告阮光寅、章建灿、詹红芳、何汉平、何永飞、祝赢海、寿恒、詹志海、寿海光、王松苗、寿超慧、裘立江、何永军、楼来锋、冯徐标、马三光共同负担。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1 年 1 月，公司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起诉状》及传票等。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公司决议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被告：被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告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富浙资本”）是被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创新医疗”）的股东，目前持有创新医疗 1,828.52 万股，占比 4.02%。2020 年 10 月 30 日，富浙资本（当时持有创新医疗 3.25% 股份）与冯美娟（持有创新医疗 6.86% 股份）、浙江浙商汇悦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汇悦医疗精选 2 号私募投资基金（持有创新医疗 1.07% 股份，下称“汇悦医疗基金”）作为合计持有创新医疗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向创新医疗第五届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进行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

2020 年 11 月 10 日，创新医疗发布《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主要内容为：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陈海军、马建建、陈素琴、阮光寅、王松涛、何永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余景选、姚航平、陈珞珈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日，创新医疗发布《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决定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拟表决三项议案，分别为：《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获悉前述情况后，为解决创新医疗目前发展的困境，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0 年 11 月 12 日，富浙资本（当时持有创新医疗 4.02% 股份）与从菊林（持有创新医疗 2.22% 股份）、汇悦医疗基金（持有创新医疗 1.07% 股份）作为合计持有创新医疗 3% 以上股份的股东，通过电子邮件向创新医疗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第五届董事会）书面发送了临时提案，提请增加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1）提名游向东、张焱、沈梦怡、窦宏伟、周宏、王雷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提名俞

乐平、何美云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3）提名华晔宇、李楠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2020年11月13日，富浙资本等将上述临时提案的纸质材料送至《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所写的股东大会召集人创新医疗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地址（位于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珍珠工业园区）。

但是，2020年11月18日，创新医疗发布《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的公告》、《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披露收到上述提案纸质材料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6日，第五届董事会以其收到上述临时提案纸质材料的时间（2020年11月16日）距离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1月25日不足10日为由，认定该临时议案为无效提案，并决定不将该临时议案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富浙资本等股东的临时提案权被违法剥夺。

同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下称“浙江证监局”）关注到创新医疗董事会剥夺股东权利的行为，向创新医疗下达《监管问询函》、《谈话通知书》，要求创新医疗说明是否对其他股东的临时提案权设置障碍等情况，并要求创新医疗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20年11月18日到浙江证监局接受监管谈话。

在不顾监管机构和富浙资本等股东的强烈反对下，创新医疗在2020年11月25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未增加富浙资本等提出的临时议案，审议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陈海军、阮光寅、王松涛、何永吉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余景选、陈珞珈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日，浙江证监局向创新医疗下发《关于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陈海军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97号），认定创新医疗2020年11月18日《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的公告》中披露收到富浙资本等提案书面材料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6日与事实不符，并确认富浙资本将临时提案纸质材料送至创新医疗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3日。

《公司法》第一百零二条第二款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通知其他股东，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创新医疗在2020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剥夺法律赋予的3%以上股东临时提案权的行为，违反了《公司法》的规定，应当是无效的。创新医疗在2020年11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未增加3%以上股东提出的临时议案的行为，违反了《公司法》等规定，应当予以撤销。此外，创新医疗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选举应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但创新医疗《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记载的相关人员的表决结果计量单位是股数，而非票数，违反了《公司法》等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性、合法性存疑，亦应当予以撤销。

富浙资本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确认被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无效； 2、请求判令撤销被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的决议； 3、判令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尚未判决。

2、2021 年 1 月 18 日，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许科帝先生等合作方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决定共同出资设立“脑机接口”项目公司。“脑机接口”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2,000 万元，占比 40%。《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协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设立“脑机接口”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 年 2 月 8 日，“脑机接口”项目公司已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并取得了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3、公司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9.5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截至 2021 年 4 月 18 日，本次回购期限届满，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7,758,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1%，最高成交价为 6.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28 元/股，成交金额为 48,396,390.66 元。

4、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向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福恬医院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常州乐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康投资”）应补偿股份数量为 1,776,782 股，因乐康投资股份 1,500,000 股被质押暂时无法解押，本次先补偿部分股份数量为 1,246,735 股，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回购并予以注销，剩余应补偿股份待乐康投资质押股份解押后实施回购注销，同时公司将督促乐康投资尽快完成剩余需补偿股份 530,047 股的回购及注销工作。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 1,246,735 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立案侦查事项

2019年初，公司内审部门在日常内部审计中发现梁喜才等人通过低价高买及虚假采购等手段大肆进行利益输送，涉嫌侵占上市公司资产，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针对这一情况，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向公司所在地浙江省诸暨市公安机关报案。诸暨市公安机关于2019年4月对梁喜才涉嫌侵占上市公司资产情况进行立案，出具的《立案决定书》，被告知：子公司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已被立案侦查。目前该案正在诸暨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中，尚未结案。

(二) 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夏英女士所持有的77,616,997.00股股份中，已质押37,700,000.00股，已司法冻结17,257,548.00股，质押及司法冻结比例为70.81%。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60,609,295.35	287,213,600.41
合计	160,609,295.35	287,213,600.41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9,902,555.36	83,190,124.16
1至2年	61,325,864.65	271,600,960.57
2至3年	162,746,267.22	
3年以上	5,000,000.00	5,000,000.00
小计	258,974,687.23	359,791,084.73
减：坏账准备	98,365,391.88	72,577,484.32
合计	160,609,295.35	287,213,600.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207,710.12	19.00	19,370,422.44	39.36	29,837,287.68	37,731,385.03	10.49	11,731,385.03	31.09	26,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766,977.11	81.00	78,994,969.44	37.66	130,772,007.67	322,059,699.70	89.51	60,846,099.29	18.89	261,213,600.41
其中：										
账龄组合	209,766,977.11	81.00	78,994,969.44	37.66	130,772,007.67	322,059,699.70	89.51	60,846,099.29	18.89	261,213,600.41
合计	258,974,687.23	100.00	98,365,391.88		160,609,295.35	359,791,084.73	100.00	72,577,484.32		287,213,600.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陈夏英	37,296,609.60	7,459,321.92	20.00	实际控制人珍珠股权转让款预计能收回, 根据 2019 年计提比例计提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61,442.90	9,461,442.90	100.00	净资产为负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养源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净资产为负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康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9,657.62	449,657.62	100.00	业绩补偿款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9,207,710.12	19,370,422.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722,839.87	1,486,141.99	5.00
1 至 2 年	50,044,137.24	10,008,827.45	20.00
2 至 3 年	125,000,000.00	62,500,000.00	50.00
3 年以上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合计	209,766,977.11	78,994,969.4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0,846,099.29		11,731,385.03	72,577,484.32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608,192.07		179,715.49	25,787,907.5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86,454,291.36		11,911,100.52	98,365,391.88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22,059,699.70		37,731,385.03	359,791,084.7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9,328,039.41		179,715.49	29,507,754.90
本期终止确认	104,324,152.40		26,000,000.00	130,324,152.4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47,063,586.71		11,911,100.52	258,974,687.23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31,385.03	7,639,037.41			19,370,422.44
账龄组合	60,846,099.29	18,148,870.15			78,994,969.44
合计	72,577,484.32	25,787,907.56			98,365,391.88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子公司暂付款	208,302,345.14	287,325,864.65
股权转让款	37,296,609.60	71,620,762.00
业绩赔偿款	449,657.62	449,657.62
其他暂付款	12,926,074.87	394,800.46
合计	258,974,687.23	359,791,084.73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 公司	子公司暂付款	169,969,028.60	1-3 年	65.63	71,493,805.72
陈夏英	股权转让款	37,296,609.60	2-3 年	14.40	7,459,321.92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暂付款	26,871,873.64	2 年以内、3 年以上	10.38	6,854,859.98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子公司暂付款	9,461,442.90	2 年以内	3.65	9,461,442.90
浙江美视众乐文化传播有限 公司	其他暂付款	7,200,000.00	1 年以内	2.78	360,000.00
合计		250,798,954.74		96.84	95,629,430.52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99,999,974.14	787,306,623.46	1,412,693,350.68	2,199,999,974.14	588,393,460.45	1,611,606,513.69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计	2,199,999,974.14	787,306,623.46	1,412,693,350.68	2,199,999,974.14	588,393,460.45	1,611,606,513.6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89,999,989.26			89,999,989.26	5,947,167.49	89,999,989.26
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859,999,989.84			859,999,989.84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239,999,995.04			1,239,999,995.04	192,965,995.52	687,306,634.20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199,999,974.14			2,199,999,974.14	198,913,163.01	787,306,623.46

(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1,638,671.03	17,407,161.42
合计	11,638,671.03	12,407,161.42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74,814.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04,33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87,918.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11,575.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47,521.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7,018,512.27	
所得税影响额	-409,19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5.59	
合计	-47,427,201.7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0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5	-0.59	-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